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NQING Environmental Limited**  
**中庆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中庆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775,648	909,819
銷售成本		<u>(600,287)</u>	<u>(763,885)</u>
毛利		175,361	145,934
其他收入淨額		7,155	4,273
銷售開支		(12,458)	(7,520)
行政開支		(38,017)	(42,2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之 減值虧損		<u>(60,005)</u>	<u>(24,402)</u>
經營溢利		72,036	75,986
融資成本	4(a)	(24,960)	(32,32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63	908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u>(298)</u>	<u>1,512</u>
除稅前溢利	4	47,141	46,077
所得稅	5	<u>(3,729)</u>	<u>(2,586)</u>
期內溢利		<u><u>43,412</u></u>	<u><u>43,491</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4,259	37,102
非控股權益		<u>9,153</u>	<u>6,389</u>
期內溢利		<u><u>43,412</u></u>	<u><u>43,491</u></u>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6	<u><u>12</u></u>	<u><u>13</u></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u>43,412</u>	<u>43,491</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平值 儲備變動淨額	66	(4,272)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集團海外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438</u>	<u>1,09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504</u>	<u>(3,18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3,916</u>	<u>40,30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4,763	33,920
非控股權益	<u>9,153</u>	<u>6,38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3,916</u>	<u>40,30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6,998</b>	39,309
無形資產		<b>7,703</b>	1,938
使用權資產		<b>15,324</b>	7,87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b>79,241</b>	78,87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b>190,975</b>	191,273
其他股權投資		<b>70,219</b>	70,141
遞延稅項資產		<b>103,671</b>	93,921
貿易應收款項之非流動部分	8	<b>614</b>	602
		<b>504,745</b>	483,933
<b>流動資產</b>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b>20,823</b>	53,924
合約資產	7(a)	<b>1,376,653</b>	1,118,46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	<b>1,643,436</b>	1,764,5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235,269</b>	194,842
受限制銀行存款		<b>14,846</b>	20,3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1,190</b>	210,405
		<b>3,352,217</b>	3,362,493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	1,354,125	1,389,181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243,790	211,540
合約負債	7(b)	555,845	602,071
銀行及其他貸款		775,700	726,263
租賃負債		2,611	2,018
應付所得稅		33,317	54,212
		<u>2,965,388</u>	<u>2,985,28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86,829</u>	<u>377,20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91,574</u>	<u>861,141</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80,556	79,94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736	-
租賃負債		5,579	1,249
遞延稅項負債		9,865	10,476
		<u>97,736</u>	<u>91,672</u>
<b>資產淨值</b>		<u>793,838</u>	<u>769,46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0	230
儲備	<u>664,381</u>	<u>649,36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64,611	649,595
非控股權益	<u>129,227</u>	<u>119,874</u>
權益總額	<u><u>793,838</u></u>	<u><u>769,469</u></u>

## 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 1. 編製基準

以下載列的中期財務資料自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得出，後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當中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根據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由年初至今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說明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自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變動具有重要意義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本集團向中慶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慶投資」）收購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吉林現代中慶城市建設有限公司（「吉林現代」）的87.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5,756,000元。代價人民幣305,756,000元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支付。

吉林現代由中慶投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成立。於成立吉林現代前，吉林現代的主營業務由中慶投資持有的長春市城建維護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城維」）及其附屬公司營運。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吉林現代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40,700,000元，當中註冊資本人民幣305,756,000元、人民幣17,472,000元及人民幣17,472,000元分別由中慶投資、孫艷剛先生及李鵬先生認繳並全數繳足。出資完成後，吉林現代由中慶投資、孫艷剛先生及李鵬先生分別擁有89.74%、5.13%及5.13%股權，及吉林現代向中慶投資收購長春城維的90.6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40,700,000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吉林現代10.26%權益的資產淨值轉入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吉林現代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40,7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49,436,000元，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8,736,000元由Kai Ming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Kai Ming Investment**」) 認繳並全數繳足。出資完成後，吉林現代由中慶投資、孫艷剛先生、李鵬先生及Kai Ming Investment分別擁有87.50%、5.00%、5.00%及2.50%股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吉林現代2.5%權益的資產淨值與代價人民幣8,736,000元之間的差額於其他儲備中確認。

##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對本會計期間之本中期財務報告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或統稱「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影響了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並作為一個整體追溯應用。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主要澄清了可以用自身股權工具結算的負債分類。如果某項負債的條款可由對方選擇以轉讓實體自身的股權工具來結算，且該轉換選項被列為股權工具，該等條款不會影響該負債被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否則，股權工具的轉讓將構成對負債的結算並影響分類。

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規定，實體在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的條件不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該實體需要在完整的財務報表中披露有關受此類條件約束的非流動負債的資料。

於採納該等修訂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其負債的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並未發現需要進行任何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該等修訂闡明了實體在交易日期後如何對售後租回進行會計處理。該等修訂要求賣方承租人應用一般要求以對租賃負債進行後續會計處理，確保不會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賣方承租人需要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於初始應用日期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該等修訂對此等中期財務報告沒有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沒有訂立任何售後租回交易。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修訂引入了新的披露要求，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的透明度。由於該等披露不需要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內的任何中期期間內進行，本集團並未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作出額外披露。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項目(產品及服務)組建的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內部呈報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所用方式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 城市更新建築服務：該分部包括園林、生態修復及市政項目的施工工程服務；
- 城市運維服務：該分部包括：(1)提供有關園林、生態修復及市政項目及公共基礎設施的維護服務；(2)提供包括公共基礎設施清潔衛生服務在內的環衛服務；及
- 設計及諮詢服務：該分部包括建設項目的勘察、測量、設計及諮詢。

(a) 收益明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		
— 城市更新建築服務收益	613,016	783,582
— 城市運維服務收益	123,617	61,674
— 設計及諮詢服務收益	39,015	64,563
	<u>775,648</u>	<u>909,819</u>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披露於附註3(b)(i)。

(b) 分部報告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可呈報分部業績按毛利計量。

本集團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如其他收入淨額、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並無於個別分部項下計量。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監察本集團整體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分部資產及負債。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以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目的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城市更新 建築服務 人民幣千元	城市運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設計及諮詢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	8,031	164	8,195
隨時間	<u>613,016</u>	<u>115,586</u>	<u>38,851</u>	<u>767,453</u>
外部客戶收益及可呈報分部 收益	<u>613,016</u>	<u>123,617</u>	<u>39,015</u>	<u>775,648</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143,449</u>	<u>28,045</u>	<u>3,867</u>	<u>175,361</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城市更新 建築服務 人民幣千元	城市運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設計及諮詢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	-	2,730	2,730
隨時間	<u>783,582</u>	<u>61,674</u>	<u>61,833</u>	<u>907,089</u>
外部客戶收益及可呈報分部 收益	<u>783,582</u>	<u>61,674</u>	<u>64,563</u>	<u>909,819</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115,975</u>	<u>9,977</u>	<u>19,982</u>	<u>145,934</u>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損益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綜合收益 (附註3(b)(i))	<u>775,648</u>	<u>909,819</u>
溢利		
可呈報分部毛利總額	175,361	145,934
其他收入淨額	7,155	4,273
銷售開支	(12,458)	(7,520)
行政開支	(38,017)	(42,2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之 減值虧損	(60,005)	(24,402)
融資成本	(24,960)	(32,32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63	908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u>(298)</u>	<u>1,512</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47,141</u>	<u>46,077</u>

(i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收益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城市更新建築服務、城市運維服務以及設計及諮詢服務。本集團於中國境外並無重大資產或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按客戶及資產所在地區作出的分部分析。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及關聯方貸款利息	24,847	32,224
租賃負債利息	113	105
	<u>24,960</u>	<u>32,329</u>

#####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73	4,3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87	1,882
無形資產攤銷	381	240
有關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費用	8,131	5,515
研發成本	36,677	54,418
存貨成本	242,873	267,851
	<u>242,873</u>	<u>267,851</u>

#### 5.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14,102	8,871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10,373)	(6,285)
	<u>3,729</u>	<u>2,586</u>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須就香港利得稅繳納應課稅溢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法規，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 (不包括香港) 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四間附屬公司已取得稅務當局批准，按高新技術企業的優惠稅率繳稅，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合資格研發成本之10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 的額外可扣減稅項抵免。

## 6.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4,259,000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盈利人民幣37,102,000元) 以及於中期內已發行的275,000,000股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5,000,000股普通股) 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在外的具潛在攤薄效應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7.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a) 合約資產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合約資產</b>		
— 應收中慶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 及聯營公司	<b>88,055</b>	62,398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	<b>44,842</b>	45,011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	<b>28,750</b>	22,299
— 應收由中慶投資一名主要管理人員管理的 公司	<b>7,791</b>	8,678
— 應收第三方	<b>1,455,722</b>	1,201,777
	<b>1,625,160</b>	1,340,163
減：虧損撥備	<b>(248,507)</b>	(221,700)
	<b>1,376,653</b>	1,118,463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 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應收 款項」	<b>1,620,894</b>	1,742,401

本集團的建築合約及設計合約訂有於設計及建設期間一旦達標須分階段付款的付款時間表。此等付款時間表防止積聚重大合約資產。可根據客戶合約條款於一年內開具賬單及結算的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合約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儘管與客戶訂有合約條款，董事認為，截至報告期末，所有款項預期於一年內開具賬單，惟金額人民幣611,92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3,436,000元）的款項預期於一年後開具賬單。

(b) 合約負債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應付中慶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 及聯營公司	23,132	24,607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	19,281	19,281
—應付由中慶投資一名主要管理人員管理 的公司	8,711	8,442
—應付第三方	504,721	549,741
	<u>555,845</u>	<u>602,071</u>

倘本集團於生產活動開始前收取按金，其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項目所確認收益超過按金金額為止。

根據合約條款及工程進度估計，所有合約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中慶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 聯營公司	170,130	175,615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	22,368	22,36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	37,901	17,900
－應收由中慶投資一名主要管理人員管理的 公司	18,850	11,100
－應收第三方	1,707,113	1,825,225
	<b>1,956,362</b>	2,052,208
應收票據	—	316
	<b>1,956,362</b>	2,052,524
減：虧損撥備	(312,312)	(287,409)
	<b>1,644,050</b>	<b>1,765,115</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非即期	614	602
即期	1,643,436	1,764,513
	<b>1,644,050</b>	<b>1,765,115</b>

所有即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07,380	927,684
一至兩年	333,151	265,083
兩至三年	326,344	346,694
三至四年	123,423	102,359
四至五年	56,365	31,098
超過五年	97,387	92,197
	<b>1,644,050</b>	<b>1,765,115</b>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根據合約條款結算進度賬單。

## 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中慶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 聯營公司	25,390	24,445
— 應付由中慶投資主要管理人員管理的公司	42,465	28,299
— 應付第三方	1,282,880	1,336,437
應付票據	3,390	—
	<b>1,354,125</b>	<b>1,389,181</b>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18,606	1,078,377
一至三年	454,224	190,745
三年以上	181,295	120,059
	<u>1,354,125</u>	<u>1,389,181</u>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結付或按要求償還。

## 10. 股息

### (i) 就本中期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 (ii) 就上一個財政年度（於本中期內批准）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1元（相當於0.078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零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宣派的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9,747,000元（相當於21,4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夯實原有產品線，拓展城市公園新建及提升、城市道路綠化建設及水生態智慧運維業務。整合資質持續發力，保持投標能力。堅定全國發展戰略，繼續深耕外埠市場。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共計提交標書344份，錄得成功中標率約為44.48%，新中得項目合同額約為人民幣1249.72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競得的優質項目包括：

- (i) 「三路兩溪」城市提升項目(二期)工程總承包(中標價約人民幣407.76百萬元)；
- (ii) 新型城鎮化建設項目(一期)項目運營維護(二標段)(中標價約人民幣198.49百萬元)；及
- (iii) 小開元地塊回遷住宅項目(中標價約人民幣110.16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境和設計集團有限公司(「**境和設計集團**」)通過二零二四年度(第十一批)長春市級企業技術中心評定；中邦生態環境有限公司(「**中邦生態環境**」)獲得由中國施工企業管理協會、信用評價工作委員會聯合授予的國家級「信用星級證書(7星)」；長春市城建維護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市城建維護**」)獲得由中國施工企業管理協會、信用評價工作委員會聯合授予的國家級「信用星級證書(6星)」。本集團上半年取得發明專利2項、實用新型專利5項、軟件著作權1項、省級工法6項、創新成果70項。

## 風險管理

本公司相信，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的營運效率及效益十分重要。本公司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所面對的重大風險，包括投資風險、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並參與制訂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以及確保在日常營運管理中妥善實施有關措施。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財務匯報不存在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 前景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大體趨向穩定，但整體增速仍未回到二零二零年之前水平，地緣政治、通貨膨脹和貨幣緊縮等不穩定因素仍然在壓制經濟復甦。發達經濟體降息推遲，高利率環境帶來全球金融條件趨緊，給發展中經濟體增長帶來更大壓力。中國經濟面臨複雜的國內外環境挑戰，經濟增速有所放緩。根據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上半年我國GDP同比增長5.0%，其中二季度增長4.7%，增速較一季度有所回落。這一增長速度雖仍在正增長區間，但低於預期，並反映出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和國內結構性調整的壓力。

無論外部環境如何變化，集團始終以高質量發展為首要任務，積極應對挑戰，緊抓優質發展機遇，大力培育發展新動能、構築競爭新優勢。二零二四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新中得項目合同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249.72百萬元，其中包括錄得約人民幣4.08億元「三路兩溪」城市提升項目；錄得約人民幣1.98億元新型城鎮化建設項目(一期)項目運營維護(二標段)等。面對複雜嚴峻的國際金融環境，及行業逐步進入存量競爭的趨勢下，本集團積極整合各資質優勢，取得多項中標項目，確保業務持續穩定，並穩中有進，彰顯了本集團的韌性和潛力。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建築業在國家政策的引導和科技創新的推動下，展現出既有機遇也有挑戰的發展態勢。根據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上半年建築業總產值達到人民幣138,312億元，同比增長4.8%，顯示出行業在複雜經濟環境中的穩健增長。二零二四年一至六月基礎設施投資(全口徑)同比增長7.7%，細分結構顯示，部分領域如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的投資增長緩慢，顯示出傳統基建投資面臨一定壓力。同時，地方政府財政壓力逐步顯現，專項債發行節奏趨緩，基建項目更加聚焦質量提升而非量的增長。

展望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仍處於恢復期，增長動力需進一步加強。儘管面臨諸多挑戰，但我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仍是世界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和穩定力量。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持續發力，減稅降費、專項債發行、超長期特別國債等措施為經濟提供了有力支撐。同時，擴內需政策不斷加力，消費新場景、新增長點不斷湧現。隨著政策效應的進一步顯現和國內外環境的逐步改善，我國經濟有望繼續保持平穩健康發展態勢。本集團將繼續發揮文商旅工一體化協同業務，深入佈局文旅運營業務，堅定全國發展戰略。繼續考慮資質升級，穩定和提升企業資信，申報國家級、省市級優秀設計、工程獎項；為業績持續發力打好堅實基礎。公司將繼續秉持「以客戶為中心，以奮鬥者為本」的核心理念，踐行「綠美中國•共創未來」的企業使命，實現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909.8百萬元減少約14.7%或約人民幣134.2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775.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新獲批大型合約減少及受外部環境影響，個別項目施工推進放緩，拖慢了收入進度。

### 城市更新建築服務

本集團城市更新建築服務分部的收益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783.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613.0百萬元，減幅約21.8%或約人民幣17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新獲批大型合約減少及平均合約價值下降。

### 城市運維服務

本集團城市運維服務分部的收益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61.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3.6百萬元，增幅約100.3%或約人民幣6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集團運營業務轉型初見成效，運營業務構成進一步優化。

### 設計及諮詢服務

本集團設計及諮詢服務分部的收益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64.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9.0百萬元，減幅約39.6%或約人民幣2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新獲批大型合約減少及平均合約價值下降及地方財政資金緊張，集團審慎承接項目和謹慎推進項目實施。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45.9百萬元增加約20.1%或約人民幣29.5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75.4百萬元。毛利上升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完工及在施項目毛利率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及於本年度公司繼續實施精益管理，以及優化供應鏈，使成本下降。

## 其他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淨額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3百萬元增加約67.4%或約人民幣2.9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7.2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本集團子公司境和設計取得分紅。

##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有關本集團的銷售工作與營銷活動產生的開支。

銷售開支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7.5百萬元增加約66.7%或約人民幣5.0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5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新設外埠市場，相關人員、租賃等費用增加。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本集團一般營運有關的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2.3百萬元減少約10.2%或約人民幣4.3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8.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集團提高管理效率，節約開支及本年度上半年未產生特殊事項中介費。

##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6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4.4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周轉緩慢。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息開支，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2.3百萬元減少約22.6%或約人民幣7.3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5.0百萬元，主要由於在市場利率下降時及時置換高息債務，有效降低融資成本。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本集團的分佔聯營公司溢利代表分佔兩間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其分別為長春現邦市政園林有限責任公司(「長春現邦」)及天津南港市政園林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南港」)。

長春現邦於二零一七年在中國長春市成立，為一間項目公司，負責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動工的經開區綠化景觀提升維護及市政設施管理維護PPP項目（「經開區項目」）的融資、開發、營運及維護。自長春現邦成立以來，本集團持有其50.0%的股權並（鑒於本集團並無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以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入賬處理。

本集團亦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七日以約人民幣4.72百萬元的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天津南港的20%權益，此代表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天津南港定位為南港工業區（「園區」）優質服務提供商，立足園區、整合各方優質資源，致力於為園區管委會提供公共事業服務，為區內企業提供諮詢、建設、運維等服務的綜合性平台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分佔溢利約人民幣0.9百萬元減少約55.5%或人民幣0.5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代表分佔一間共同控制項目公司烏蘭浩特市天驕天駿旅遊開發有限公司（「天駿旅遊」）的溢利。天駿旅遊在中國內蒙古註冊，為一間項目公司，負責一個PPP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動工的神駿山生態修復及景觀項目（「神駿山項目」））的融資、開發、營運及維護。自天駿旅遊註冊成立以來，本集團擁有其75.0%的股權並（鑒於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乃由本集團及另一名股東共同持有）以本集團合營企業進行入賬處理。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分佔溢利約人民幣1.5百萬元減少約119.7%或約人民幣1.8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分佔虧損約人民幣0.3百萬元。該波動主因是該合營企業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除稅前溢利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有所增加。

##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77.2百萬元增加約2.6%或約人民幣9.6百萬元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386.8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合約資產有所增加。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61.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0.4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借款約人民幣856.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06.3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期限，約人民幣775.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26.3百萬元)的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部分借款由控股股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及本集團、關聯方或第三方擔保公司的銀行存款作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違反有關銀行及其他貸款之貸款契約。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及其他貸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5倍上升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1.08倍，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貸款增加及由於分紅影響總權益減少。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事項。

##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告所述的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外，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表現的討論，請參閱本公告上文「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各段。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天駿旅遊（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獲授之銀行貸款發出擔保。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天駿旅遊已簽訂本金額為人民幣410,000,000元的長期銀行貸款合約，其中人民幣310,000,000元（包括本金及利息）由本集團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的結餘為人民幣30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5,000,000元）。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公平值初始估計為人民幣28,015,000元，並確認為「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已發出財務擔保」。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並無就授出的財務擔保收取任何代價，但所授出擔保的公平值入賬作為對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之出資，並確認為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之一部分。於「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已發出財務擔保金額將在擔保期內於損益中攤銷為「其他收入淨額」。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本集團發出並計入「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財務擔保未攤銷結餘為人民幣23,27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500,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長春現邦（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貸款發出擔保。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長春現邦已簽訂本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的長期銀行貸款合約，其中人民幣330,000,000元（包括本金及利息）由本集團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的結餘為人民幣126,5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6,150,000元）。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公平值初始估計為人民幣12,685,000元而人民幣2,692,000元確認為「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已發出財務擔保」。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並無就提供的財務擔保收取任何代價，但所提供擔保的公平值入賬作為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出資，並確認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之一部分。於「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已發出財務擔保金額將在擔保期內於損益中攤銷為「其他收入淨額」。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本集團發出並計入「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財務擔保未攤銷結餘為人民幣11,41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500,000元）。

##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發出的財務擔保分別為約人民幣34.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7.0百萬元。該等財務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發出，代表本集團就長春現邦及天駿旅遊的借款提供的擔保，旨在為其項目提供財務支持，其參照同類服務公平交易收取的費用初步確認並於初步確認後在擔保期內於損益攤銷。本集團發出的有關財務擔保預期於長春現邦及天駿旅遊所借銀行貸款分別於二零二九年及二零三三年屆滿及悉數償還後獲解除。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具體計劃。

## 其他資料

###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849名僱員。本集團制定了《薪酬管理政策》及福利體系以建立系統的薪酬體系，使僱員充分認識及了解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職能、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及體系、組成以及薪酬及福利的核算等，以此確保並增加透明度及公平性。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審視本集團有關其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尹軍先生、李國棟先生及高向農先生，並由尹軍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交易標準的條文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對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有任何不遵守交易準則及其有關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的情況。

##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已執行一項股份拆細，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本公司股本中三(3)股每股面值0.0003港元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有關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已變為1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0股拆細股份，其中825,000,000股拆細股份為已發行及悉數繳足或入賬列作悉數繳足股款，拆細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維持不變，每手為2,000股拆細股份。

有關拆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六日之通函。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深明於本公司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加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對實現有效問責的重要性。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的守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國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高向農先生及尹軍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zonqing.net](http://www.zonqing.net))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股東要求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庆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孫舉慶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海濤先生(副主席)及王彥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舉慶先生(主席)、呂鴻雁女士及邵占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向農先生、尹軍先生及李國棟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